

申報人姓名	鍾佩玲	服務機關	1.臺北市議會 2.	職稱	1.議員 2.
申報日	114年12月22日	變動期間	前次申報日期民國113年12月23日起，本次定期申報日114年12月22日止		
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
稱謂	姓名		稱謂	姓名	
配偶	何利偉		未成年子女	何○安	
未成年子女	何○任		未成年子女	何○冰	

此 致
監 察 院
以上資料，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
申報人:鍾佩玲